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19-024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美瑞医疗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吉美瑞医疗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说明如下：

一、收购股权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4年9月11日与陈学东、顾兴荣、徐永明签署《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与陈学东、顾兴荣、徐永明关于对张家港市锦洲医械制造有限公司66.21%股权收购之协议》（以下简称《股权收购协议》），公司用现金人民币10,140万元收购张家港市锦洲医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洲医械”）66.21%股权，该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收购股权业绩承诺情况

公司于2016年12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与陈学东、顾兴荣、徐永明协商修改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业绩承诺的议案》，根据议案的相关规定如下：

（1）业绩承诺期间

交易对方对本公司的利润补偿期间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连续三年内，即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以下简称“考核期”或“承诺期”）。

（2）业绩承诺

交易对方承诺，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数如下：

2016年度不低于1,560万元，2017年度不低于1,872万元，2018年度不低

于 2,3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前述净利润是指吉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期内每个年度单独测算，业绩承诺期届满时一次性补偿。陈学东、顾兴荣、徐永明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业绩承诺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已补偿金额

（注：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业绩承诺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1.786 倍）

2、补偿方式为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额应优先从应付剩余 30% 的股权受让价款中扣除，不足抵扣的部分，乙方另行以现金的方式补足。

三、收购股权业绩实现情况

2016-2018 年度吉美瑞医疗业绩实现情况如下：

年度	承诺利润数 ④	净利润 ②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额 ③	实现利润数 ④=②-③	本期已实现/（未实现）差异 ⑤=④-①	累计已实现/（未实现差异）	是否完成
2016 年度	15,600,000.00	15,961,184.83	501,497.84	15,459,686.99	(140,313.01)	(140,313.01)	否
2017 年度	18,720,000.00	10,515,349.33	1,898,776.30	8,616,573.03	(10,103,426.97)	(10,243,739.98)	否
2018 年度	23,000,000.00	16,254,760.54	130,712.82	16,124,047.72	(6,875,952.28)	(17,119,692.26)	否
合计	57,320,000.00	36,036,155.79	2,530,986.96	40,200,307.74	(17,119,692.26)	---	

综上，吉美瑞医疗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累计实现利润数 40,200,307.74 元小于累计承诺利润数 57,320,000.00 元，累计业绩承诺未完成，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的安排，交易对方陈学东、顾兴荣、徐永明需对本公司进行现金补偿。

四、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7日